

## 上海太德励拓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旭东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总经理朱旭东先生总结了公司2022年度经营情况，并对公司2023年度工作做出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依法行使职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股份转让系统有关年度报告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了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3）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依照会计准则的规定，真实完整地编制和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等相关信息。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未来长期发展的需要，确保公司各项经营业务的平衡、顺利进行，从公司实际出发，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1、议案内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关于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报告编号：大华核字[2023]0011106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和 2023 年度经营战略，综合考虑行业状况、市场情况和公司的业务发展，本着客观求实的原则，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议案内容：**

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工作认真尽责，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较好地完成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聘期为壹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九）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118,779,273.32 元，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29,845,758.48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且净资产为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二) 审议《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关联董事朱旭东、马伟杰、陈国胜、徐伟与本次关联交易有关而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太德励拓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上海太德励拓互联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